



現今更榮耀的職份

林後3:1-11

I。 神賜能力傳福音和宣教 (3:1-6a)

¹難道我們又開始推薦自己嗎？難道我們像某些人那樣，要向你們呈交推薦信，或者要向你們要推薦信嗎？²你們自己就是我們的推薦信，寫在我們心裏，是眾人所知道所誦讀的。³你們顯明自己是基督的書信，是藉着我們寫成的；不是用墨寫的，而是用永活神的靈寫的；不是寫在石版上，而是寫在心版上。

推薦信背景：初代教會的巡迴佈道

- 保羅不需推薦信：哥林多教會與保羅的親密關係（1-2）
- 隱喻：教會是基督的書信（3）
 - 基督是作者，世人是讀者
 - 保羅&同工是代筆或送信的
- 新約是聖靈刻在人心裡 VS 舊約是律法刻在石版上

寫作是一種愛的勞動，
也是一種反抗的行為。
一種在狂風中點燃蠟燭
的方法。

Writing is a labor of love and also an
act of defiance. A way to light a
candle in a gale wind.

-Alice Childress



I。神賜能力傳福音和宣教(3:1-6a)

⁴我們藉着基督才在神面前有這樣的信心。⁵這不是說我們能夠依靠自己，以為有些甚麼是出於自己的，我們的能力原是出於神。⁶他使我們有能力作新約的僕役。

- 「這些事，誰能夠擔當得起呢？」(2:16)：作新約的僕役有神所賜能力來擔當！(3:4-5)
 - 改變人心
 - 與世風逆向行駛

II。新約職份 (Ministry) 更有榮耀 (3:6b-11)

這新約不是文字上的約，而是聖靈的約；因為文字使人死，聖靈使人活。⁷如果那以文字刻在石上、帶來死亡的職事，尚且有榮光，致使以色列人因摩西臉上的榮光而不能定睛看他的臉……，⁸那屬於聖靈的職事不是更有榮光嗎？⁹因為，如果那把人定罪的職事尚且有榮光…

- 「刻文」上的舊約—摩西律法（十誡）定罪、使人「死」：
 - 罪藉着那良善的給我生出死來，為要顯出真是罪，使罪藉着誡命變得更加罪大惡極。事實上，我們知道律法是屬靈的，我卻是屬肉體的，已經賣給罪作奴僕了。（羅7:13-14）
 - 金牛犢，法版碎，3千亡（出32）

刽子手
Death Row Executioner

II。新約職份更有榮耀 (3:6b-11)

⁷如果那以文字刻在石上、帶來死亡的職事，尚且有榮光，致使以色列人因摩西臉上的榮光而不能定睛看他的臉（雖然那是逐漸消失的榮光）……⁹因為，如果那人定罪的職事尚且有榮光，那使人稱義的職事就更有榮光了。¹⁰事實上，那從前有榮光的，在這種情形下，如今因這更大的榮光，就算不得有榮光了。¹¹因為，如果那逐漸消失的也有榮光，這永遠長存的就更有榮光了。

- 「刻文」上的舊約一摩西律法（十誡）的職事有的是逐漸消失的榮耀：
- 金牛犢、新法版、臉發光（出34）
- 神既然說到“新的”約，就把頭一個約當作舊的了。那漸漸變舊的、衰老的，很快就要消失了。（來8:13）

II。新約職份更有榮耀 (3:6b-11)

聖靈不把人事種¹⁰這光，如永遠是聖事那使¹⁰這光，果而死的職果那。在榮為，這約，人靈的如，了，的因，光光的大¹¹光，的使聖為，榮榮光更¹¹榮了。上字於因有有榮這了有光字文屬⁹且更有因光也榮文為那？尚就前今榮的有是因⁸嗎事事從如有失更不；活榮的的，下不漸的約約活榮的的，得消就新的人有罪義上形算逐存這靈使更定稱實情就那長

- 新約—聖靈的約，使人活
 - 新約是永遠長存的約
 - 新約僕役是聖靈的職事
 - 新約僕役是使人稱義的職事
 - 新約僕役是更大榮耀的職事



2018 泰國山洞13名受困者救援神蹟：救援潛水人員的專訪

1. 受困者沒有其他方法可以得救。
2. 我們有此專業能力。
3. 我們在情感上與受困者連結在一起。
4. 當我們一起同工時，我們可以完成奇妙不可思議的事。